

海事及水務局 市民滿意度調查趨勢分析 2019年至2021年

調查因素	分類內容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上半年		下半年		上半年		下半年			
		分項 得分	滿意度 平均數	分項 得分	滿意度 平均數		滿意度 平均數		滿意度 平均數	分項 得分	满意度平均數
人員服務	服務主動性	4.260	4.333	4.578	4.587	4.114	-	4.235	4.260	4.165	4.156
	專業程度	4.330		4.569		4.198		4.314		4.171	
	儀表外觀							4.216		4.077	
	服務態度	4.408		4.615		4.250		4.275		4.207	
環境	方便程度	4.204	4.196	4.394	4.362	4.105	4.160	4.314	4.294	4.045	4.045
	環境舒適程度	4.188		4.330		4.215	1.100	4.275		4.045	
	硬件設備		4.125		4.236		4.092	4.118	4.115	4.045	4.086
配套	清晰指示	4.183		4.255		4.152		4.118		4.110	
設施	一般設施配套							4.098		4.064	
	支援性措施	4.067		4.216		4.031		4.020		4.084	
	場所安全性							4.224		4.130	
	流程順暢		4.242		4.408		4.162	4.314	4.328	4.103	4.123
程序手續	服務效率	4.327		4.569		4.181		4.353		4.139	
	服務效果	4.237		4.373		4.058		4.314		4.145	
	公平性	4.163		4.462		4.246		4.333		4.107	
	足夠性	3.966	4.061	4.186	4.253	3.924	3.993	4.216	4.161	4.000	4.065
服務資訊	取得資訊的便捷 性	4.160		4.361		4.094		4.078		4.055	
	取得資訊的準確 性	4.057		4.213		3.962		4.157		4.080	
	取得資訊的實用性							4.176		4.067	
	資訊的保密性							4.176		4.126	

調查因素	分類內容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上半年		下半年		上半年		下半年		全年	
		分項 得分	滿意度 平均數								
服務保證	服務承諾的全面 性	3.678	3.933	4.021	4.144	3.881	4.000	4.216	4.188	4.082	4.074
	服務承諾指標明 確性	4.060		4.200		4.026		4.235		4.089	
	服務承諾指標滿 意度	4.060		4.211		4.093		4.157		4.063	
	表達意見的渠道							4.143		4.063	
	電子服務的適切性		3.916		4.190		4.029	4.174	4.174	4.051	4.032
	電子服務方便性							4.196		4.082	
あっ	電子服務安全性							4.174		4.070	
電子服務	電子服務範圍足 夠程度	3.916		4.190		4.029		4.152		4.006	
	電子服務交流渠 道足夠性							4.174		3.949	
績效	足夠性							4.188	4.168	4.063	4.022
信息	信息公佈的渠道							4.149		3.981	
服務 整合	跨部門程序優化/ 一窗式服務							4.102	4.102	3.975	3.975
整體服務	整體服務滿意度	4.216		4.406		4.115		4.235		4.0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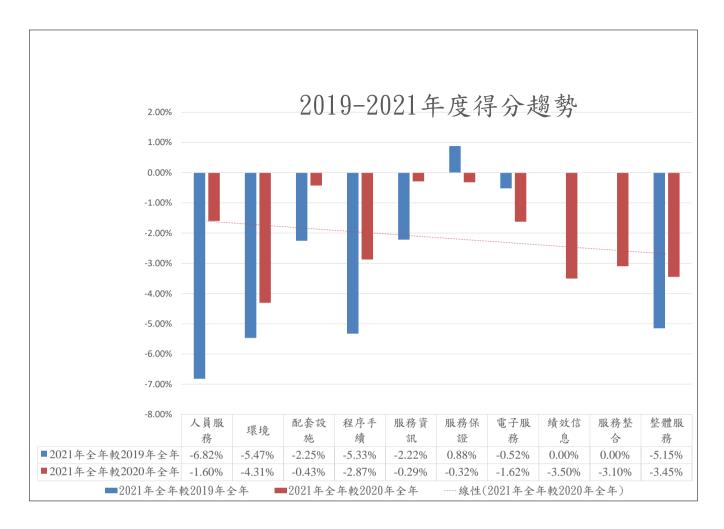
^{*}滿意程度 - 1 為最低,5 為最高。

自2020年7月1日起,本局按照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公共服務及組織績效評審制度中《參考指引》的《收集服務對象意見機制》附件三的要求,把原來市民滿意度問卷中的九項的調查因素

調整為十項,包括: "人員服務" 、 "環境" 、 "配套設施" 、 "程序手續" 、 "服務資訊" 、 "服務保證" 、 "電子服務" 、 "績效信息" 、 "服務整合" 及 "整務服務" 。

因應上述調整,部分調查因素及其分項內容只有2021年全年、2020年下半年的得分資料,而未有2019年、2020年上半年的得分資料,相關的未有得分資料的調查因素及其分項內容將以 "---"作出標示。

由上表可見,受訪對象對本局整體服務水平給予的評價正面,2019至2021年各調查因素均處於或接近"滿意"的四分或以上水平。本局會持續檢視和研究提升服務水平的措施,為市民提供優質的服務。



總觀三年之同期比較,2019年、2020年及2021年各因素得分出現個別微跌,然而2021年各項調查因素的得分均處於接近或在"滿意"四分的水平,反映本局的服務對象對本局之服務評價是正面的。

自2020年7月1日起,本局按照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公共服務及組織績效評審制度中《參考指引》的《收集服務對象意見機制》附件三的要求,把原來市民滿意度問券中的九項的調查因素

調整為十項,包括: "人員服務"、"環境"、"配套設施"、"程序手續"、"服務資訊"、"服務保證"、"電子服務"、"績效信息"、"服務整合"及"整務服務"。

因應上述調整,部分調查因素及其分項內容只有在2020年下半年才有得分資料,而未有2019年關於"績效信息"及"服務整合"的得分資料可以進行趨勢比較。相關的未有得分比較的調查因素以"0.00%"作出標示。